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n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5)

第六屆董事會董事任職資格批覆

茲提述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9年9月27日的公告(「該公告」)、本行日期為2019年10月8日的補充通函(「通函」)及本行日期為2019年10月18日的投票結果公告(「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已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遼寧監管局就魏學坤先生、郭文峰先生、康軍先生、楊衛華先生、余軍先生、顧繼紅女士、呂飛先生、羅楠先生、謝太峰先生、吳軍先生、王雄元先生及蘇明政先生(統稱為「新董事」)各自擔任董事的任職資格發出的《關於魏學坤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2號)、《關於郭文峰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7號)、《關於康軍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46號)、《關於楊衛華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5號)、《關於余軍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4號)、《關於顧繼紅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49號)、《關於呂飛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6號)、《關於羅楠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3號)、《關於謝太峰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47號)、《關於吳軍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1號)、《關於王雄元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48號)及《關於蘇明政任職資格的批覆》(遼銀保監覆[2019]1150號)(「批覆」)，自2019年10月30日起生效。

有關新董事的履歷詳情，請參閱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資料並無任何變動。

本行將與各新董事就擔任各職位訂立服務合約，初步任期分別自2019年10月30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在任何情況下可根據公司章程在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本行將根據(其中包括)各新董事的責任、權力及利益釐定其薪酬，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兼顧短期激勵與中長期激勵。本行將於每年於年度報告披露董事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選舉各新董事而須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誠如該公告及投票結果公告所披露，於收到批覆後，第五屆董事會各董事將不再履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或主任委員（如適用）職務。本行謹此向張偉先生、霍凌波先生、王晶先生、孫晶先生、王曉宇女士、劉泓女士、顧潔女士、孟曉女士、李東軍先生、唐芳女士、秦耀奇先生、林彥軍先生、常鵬翱先生、彭桃英女士及譚英女士在任期內為本行所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謹此歡迎魏學坤先生、郭文峰先生、康軍先生、楊衛華先生、余軍先生、顧繼紅女士、呂飛先生、羅楠先生、謝太峰先生、吳軍先生、王雄元先生及蘇明政先生加入董事會。

本行將儘快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第六屆董事會各委員會的成員組成，並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遼寧省錦州
2019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魏學坤先生、郭文峰先生、康軍先生、楊衛華先生及余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顧繼紅女士、呂飛先生及羅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太峰先生、吳軍先生、王雄元先生及蘇明政先生。

*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界定的認可機構，故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且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